

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镇排水管网建设项目1: 1000 (带状图) 地形图合同

编号: 11N0106148072024144001

采购单位 (甲方): 伊吾县淖毛湖镇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 (乙方): 新疆隆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,并严格遵循伊州区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(或)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新疆隆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新疆隆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协议,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测绘服务”项目-新疆隆诚测绘服务有限公司服务事宜,双方经协商一致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: 元

| 序号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| 小计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 | 测绘服务 | - | - | 品牌: | 1 | 项 | 50000.00 | 50000.00 |
| 合同总价(元) | | 50000.00 | | | | | | |
| 合同总价(大写) | | 伍万元整 | | | | | | |

二、付款方式

乙方提供地形图成果时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哈密市伊吾县淖毛湖镇排水管网建设项目1: 1000 (带状图) 地形图。

甲方(公章):

乙方(公章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法定(授权)代表人(签字):

地址:

地址: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密光明北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301100110920006976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